

德邦锐泓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3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3 年 4 月 20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德邦锐泓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746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9 月 17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105,739,678.77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并保证充分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资产管理和风险控制，力争为投资者提供稳健增长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灵活运用久期策略、期限结构策略、类属配置策略、信用债投资策略和杠杆投资策略，在严格管理并控制组合风险的前提下，实现组合收益的最大化。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80%+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德邦锐泓债券 A	德邦锐泓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461	00746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5,105,737,620.03 份	2,058.74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3 月 31 日）	
	德邦锐泓债券 A	德邦锐泓债券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9,728,684.10	20.98
2. 本期利润	55,849,638.47	27.82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09	0.0100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179,274,058.92	2,088.91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44	1.0147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德邦锐泓债券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6%	0.03%	0.30%	0.03%	0.76%	0.00%
过去六个月	0.74%	0.06%	-0.11%	0.05%	0.85%	0.01%
过去一年	3.28%	0.05%	0.86%	0.04%	2.42%	0.01%
过去三年	10.06%	0.07%	1.69%	0.05%	8.37%	0.02%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3.34%	0.07%	3.75%	0.05%	9.59%	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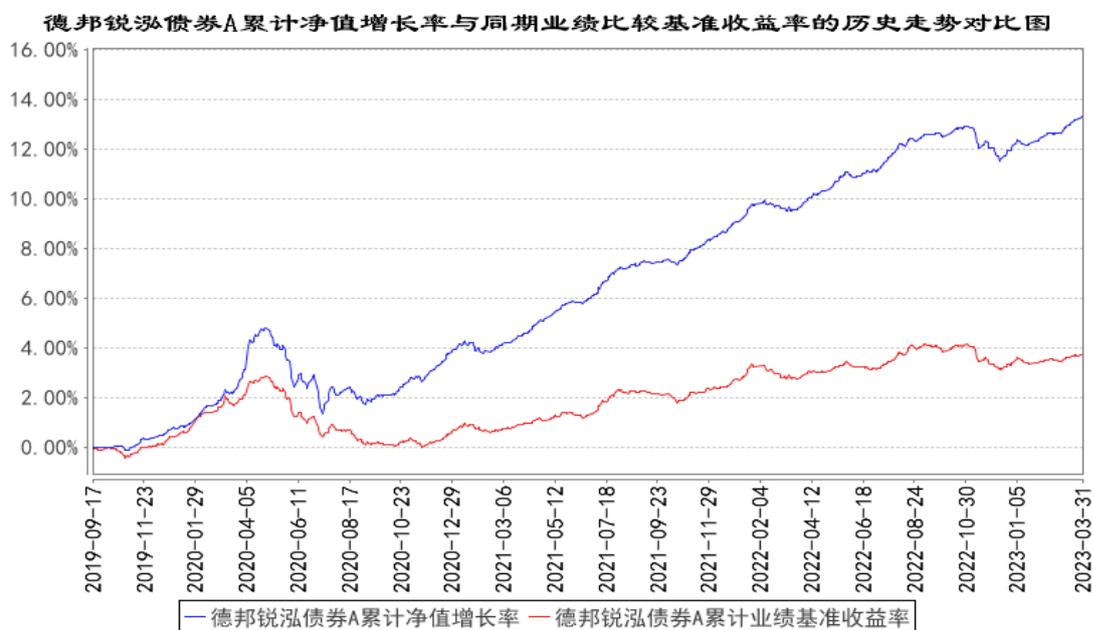
德邦锐泓债券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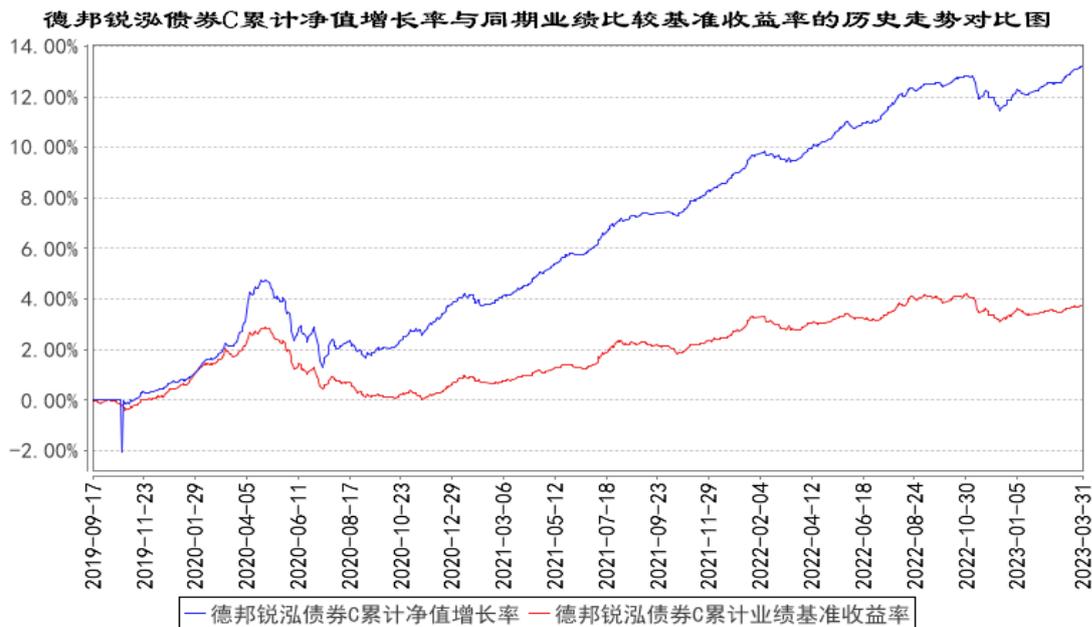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7%	0.03%	0.30%	0.03%	0.77%	0.00%

过去六个月	0.75%	0.06%	-0.11%	0.05%	0.86%	0.01%
过去一年	3.29%	0.05%	0.86%	0.04%	2.43%	0.01%
过去三年	10.07%	0.07%	1.69%	0.05%	8.38%	0.02%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3.27%	0.12%	3.75%	0.05%	9.52%	0.07%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80%+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2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9 年 9 月 1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报告期期末，本基金运作时间已满一年。本基金的建仓期为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图示日期为 2019 年 9 月 17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铮烁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9 年 9 月 17 日	-	15 年	硕士，2007 年 7 月至 2010 年 7 月担任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级部分析师、项目经理；2010 年 8 月至 2015 年 5 月担任安邦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2015 年 11 月加入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德邦鑫星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德邦锐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德邦锐泓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德邦安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一般情况下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

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公司内部相关制度规定，从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事后监控等环节严格把关，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个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未发现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存在非公平交易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基金管理人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一季度，宏观经济整体修复，需求端修复好于供给端。其中，房地产投资明显好转，二手房成交缓慢上行，新房销售环比回升。3 月 PMI 生产和新订单均逆季节性小幅回落，但仍处于扩张区间，表明经济可能逐步从补偿性修复过渡到正常的修复进程。2 月 CPI 同比回落至 1.0%，大幅低于市场预期，可能与春节错月有关，PPI 同比受高基数影响下跌-1.4%，但环比持平，表明经济处于复苏进程中。

货币政策及资金面方面，资金利率中枢先上后下，DR007 月均值从 1 月的 1.91% 上行至 2 月的 2.11%，3 月小幅回落至 2.05%。2 月 M2 同比 12.9%，社融存量同比 9.9%，实体经济融资需求上升。为弥补一季度信贷消耗超储，央行于 3 月 27 日降准 25BP，此次下调后，金融机构加权平均存款准备金率约为 7.6%。

债市收益率先上后下，1 月收益率上行主要由于经济复苏预期和资金利率上行，2 月起受金融机构投资需求旺盛及央行降准等因素影响，长端收益率有所下行，一季度 10 年国债收益率运行区间 2.80%-2.93%。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在灵活调整久期的基础上，努力通过精选个券，增强组合的静态收益，同时把握波段操作机会。未来本基金将在保持基金良好流动性的同时提高静态收益，积极灵活把握市场波段操作。本基金将密切跟踪经济走势、政策和资金面的情况，争取为投资者创造理想的回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德邦锐泓债券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144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06%；截至本报告期末德邦锐泓债券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147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0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6,056,267,821.69	97.98
	其中：债券	5,844,360,800.37	94.55
	资产支持证券	211,907,021.32	3.43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4,890,277.76	2.02
8	其他资产	9,137.19	0.00
9	合计	6,181,167,236.64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投资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4,204,878,478.00	81.1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148,502,698.63	41.48
4	企业债券	893,660,031.21	17.25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645,939,870.28	12.47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99,882,420.88	1.93
9	其他	-	-
10	合计	5,844,360,800.37	112.84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80210	18 国开 10	3,800,000	412,328,213.70	7.96
2	2128048	21 民生银行 02	2,200,000	222,774,965.48	4.30
3	190208	19 国开 08	2,000,000	207,495,945.21	4.01
4	180406	18 农发 06	1,800,000	202,176,739.73	3.90
5	2028015	20 兴业银行小微债 01	1,800,000	183,455,161.64	3.54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189435	21 建元 13A2_bc	1,300,000	88,213,670.47	1.70
2	2189429	21 工元乐居 8A2	700,000	69,743,769.68	1.35
3	2189552	21 浦鑫安居 2A3	500,000	50,933,276.71	0.98
4	2089352	20 工元乐居 4A1	1,500,000	3,016,304.46	0.06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分行或支行因存在违规办理无真实贸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业务；贷前调查严重不尽职；违规发放流动资金贷款，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贷款管理不到位，个人贷款资金未按约定用途使用；滚动签发银行承兑汇票，虚增存款规模；信用证业务贸易背景不真实，福费廷资金回流开证人；项目贷款“三查”不尽职；因管理不善导致金融许可证遗失；超项目进度发放贷款；部门岗位职责中未体现服务价格及收费管理、客户投诉处理机制及责任追究等职责；抵押品评估费由借款人承担；未按照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漏报金融消费者投诉数据；违反账户管理相关规定违反信用信息安全管理相关规定；违反账户管理相关规定；信用卡催收严重不审慎；办理无真实贸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以票据贴现资金作保证金虚增存款；掩盖资产质量真实性；间接增加小微企业融资成本；在提供行政许可事项申请材料中，隐瞒有关情况高管未经任职资格核准即履职；贷后管理不到位，个人消费贷款流入股市；员工行为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同业业务治理落实不到位，内部控制制衡性严重缺失，违规签订抽屉协议、假买断、假卖断，违规与票据中介办理票据业务等违法违规行为，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被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机构及上述机构的派出机构处罚。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分行或支行因存在流动资金贷款贷后管理不到位；员工行为排查不到位，信贷资金贷后管理不力，个人按揭贷款“三查”不尽职；未以适当方式供金融消费者自主选择；贷款资金回流借款人；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不合规导致形成垫款；越权审批授信承接问题贷款；越权审批授信额度规避集团授信管理；贷前调查严重不尽职；违规办理企业授信业务；越权审批扩大企业授信敞口承接问题贷款；授信管理不力致信贷资金被挪用；向提供不实资本金证明材料的借款人发放房地产开发贷款；违规发放贷款承接本行不良贷款；监管标准化数据(EAST)系统数据质量及数据报送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因管理不善遗失金融许可证；违规发放流动资金贷

款形成案件并迟报；超过期限报送账户开立；撤销等资料；未按照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贷款资金流向缺乏有效管控，线上消费类贷款资金流入证券市场；房地产理财非标融资贷后管理不到位，未有效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个人经营贷款违规流入房地产市场；信用卡透支资金违规用于购房；流动资金贷款贷后检查不尽职；未按规定报送案件(风险)信息；债券承销业务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违规开展代理保险业务等违法违规行为，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被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机构及上述机构的派出机构处罚。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或其分支机构因存在个人贷款管理不审慎，信贷资金挪用于购房；个人贷款管理不审慎，信贷资金未按约定用途使用；违规向客户转嫁保险费；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未按规定履行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义务、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等违法违规行为等违法违规行为，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被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机构及上述机构的派出机构处罚。

除此之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9,137.1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9,137.19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本报告中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总资产或净资产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德邦锐泓债券 A	德邦锐泓债券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105,737,809.84	3,165.1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0.42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00.23	1,106.45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105,737,620.03	2,058.74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230101 - 20230331	5,105,726,475.41	-	-	5,105,726,475.41	100.0000

产品特有风险

- 1、本基金单一机构投资者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大，单一机构投资者的大额赎回，可能会对本基金的资产运作及净值表现产生较大影响；
- 2、大额赎回有可能导致基金管理人被迫抛售证券以应付基金赎回的现金需要，则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响，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
- 3、因基金净值精度计算问题，或因赎回费收入归基金资产，大额赎回导致基金净值出现较大波动；

- 4、单一机构投资者的大额赎回时容易造成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在发生巨额赎回情形时，在符合基金合同约定情况下，如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可延期办理本基金的赎回申请，投资者可能面临赎回申请被延期办理的风险；如果连续 2 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对剩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
- 5、单一机构投资者赎回后，若本基金连续 60 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情形的，本基金将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进入清算程序并终止，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其他投资者可能面临基金提前终止的风险；
- 6、大额赎回导致本基金在短时间内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予以应对，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
- 7、大额赎回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可能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2023 年 2 月 18 日，基金管理人在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体及规定网站刊登了《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告。

2023 年 3 月 10 日，基金管理人在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体及规定网站刊登了《德邦锐泓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告。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募集的文件；
- 2、德邦锐泓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德邦锐泓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德邦锐泓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报告期内按照规定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 600 号 S1 幢 2101-2106 单元。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至公司办公地点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亦可通过公司网站查询，公司网址为 www.dbfund.com.cn。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

咨询电话：400-821-7788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0 日